

# 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 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3 月 13 日，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加工生产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阜南经济开发区，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项目新建 5 栋生产厂房，购置数控车床、线割机、镗床等设备，并配备相应的生产技术人员，年产橡塑胶机、密炼胶机 600 台。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3 月 21 日，阜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予以备案，项目编码 2203-341225-04-01-910982。

2023 年 1 月，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加工生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2 月 1 日，阜阳市阜南县生态环境分局以“南环承审[2023]2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批复。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要求和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单位需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完成排污登记，排污登记有效期至 2029 年 7 月 17 日，登记编号为 91341225MA2W2YA82D001X。

2025 年 4 月 3 日，建设单位完成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告编制及备案工作，风险级别为：一般，备案编号为 341225-2025-009-L。

2023 年 2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4 年 11 月项目竣工，2025 年 5 月开始进行相关环保设备调试。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为 1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9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针对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加工生产建设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项目变动情况为：

（1）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减小且位置发生变化，环评中在 2#厂房东北部设置 1 个一般固废暂存区域，面积 100m<sup>2</sup>，实际建设中在厂区西南侧设置 1 个一般固废暂存区域，面积 41m<sup>2</sup>，根据企业实际存放需求，增加了转运次数，项目一般固废转移周期缩短，一般固废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内容，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sub>5</sub>、SS、NH<sub>3</sub>-N 等。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阜南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包括：焊接废气、打磨废气、调漆废气、喷漆废气、晾干废气、批灰废气、清洗废气，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本项目打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产生的调漆废气、喷漆废气、晾干废气、批灰废气、清洗废气经喷漆房负压收集后，经 1 套 V 型干式过滤纸+过滤棉过滤装置+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项目产生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再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车床、磨床、电焊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加强车间隔音、合理厂区布局、加强后期设备维护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焊头、焊渣、废打磨片、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废油漆桶、废腻子桶）、废过滤纸、废过滤棉、漆渣、废油桶（废液压油桶、废润滑油桶、废切削液桶）、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等。

其中边角料、废屑、废焊头、焊渣、废打磨片、废包装材料、除尘灰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统一集中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桶（废油漆桶、废腻子桶）、废过滤纸、废过滤棉、漆渣、废油桶（废液压油桶、废润滑油桶、废切削液桶）、废切削液、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及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安徽筑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类监测结果满足阜南县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1、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生产厂房外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4 中排放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橡塑胶机与密炼胶机加工生产建设项目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完成了排污许可登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不予验收的情形，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1）加强打磨废气、焊接废气的收集与处理；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对危废暂存间进行规范化整改；

（2）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强现场管理，加强设备维修，尽量减少和防止生产过程中的事故性排放；

（3）加强环境监管，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种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做好相关台账记录。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安徽阳宏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3 日